

证券代码：874615

证券简称：避泰电气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3 日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615	避泰电气	2024 年 11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《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6,785,828.73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0,6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0,480,0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；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还须持有股东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。

2、自然人股东由本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；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23日8：30-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王小丹

地址：浙江省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白莲路11号

联系电话：1386877789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，

（二）《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避泰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8日